

##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 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 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 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按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 扣除回购专户中的股份, 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 不送红股, 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 2.1 公司简介

公司概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嘉化能源	600273
		华泰证券	
		证券服务代表	

公司名称: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大道2288号

办公地址: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大道2288号

电子信箱:wangqinying@jiahuaenergy.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3,016,656,762.83	13,121,528,906.24	6.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281,302,277.54	10,114,760,747.10	1.6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营业收入	5,006,307,063.64	4,622,312,423.69	8.31
利润总额	658,492,693.67	693,794,476.00	-0.10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80,692,818.78	520,569,976.34	9.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20,251,941.98	520,430,466.63	1.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2,643,426.98	716,268,046.37	-57.7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62	5.27	增加0.35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301	0.3823	12.6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301	0.3823	12.60

##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浙江嘉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99	515,493,351	0	质押 52,00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72	23,367,380	0	无
海南汇正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6	21,208,000	0	无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自然人	1.49	20,159,064	0	无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3	11,285,202	0	无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货币市场基金	其他	0.78	10,667,312	0	无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扬长盛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1	9,604,679	0	无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投瑞银货币基金	其他	0.67	9,069,500	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浙江嘉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 浙江嘉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				
表决对表决权有影响的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 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 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273 股票简称:嘉化能源 编号:2025-045

##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分配比例: 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实施以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户中的股份为基数, 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若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 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 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4月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截至2025年6月30日,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2025年半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80,592,

815,78元, 2025年半年度母公司实现税后净利润695,983,938,57元, 加上前期滚存未分配利润5,122,977,740,83元, 2025年半年度可供分配利润5,818,

961,679,40元(2025年半年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 经董事会会议, 公司2025年半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户中的股份后股数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按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 扣除回购专户中的股份, 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 不送红股, 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账户所持本公司股份, 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 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 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 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 公司的总股本为1,356,879,522股, 扣除回购专户中的股份后股数为1,325,343,422股。

按此测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5,122,977,740,83元, 2025年半年度可供分配利润5,818,

961,679,40元(2025年半年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 经董事会会议, 公司2025年半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户中的股份后股数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按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 扣除回购专户中的股份, 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 不送红股, 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账户所持本公司股份, 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 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 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 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 公司的总股本为1,356,879,522股, 扣除回购专户中的股份后股数为1,325,343,422股。

按此测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5,122,977,740,83元, 2025年半年度可供分配利润5,818,

961,679,40元(2025年半年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 经董事会会议, 公司2025年半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户中的股份后股数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按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 扣除回购专户中的股份, 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 不送红股, 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账户所持本公司股份, 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 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 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 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 公司的总股本为1,356,879,522股, 扣除回购专户中的股份后股数为1,325,343,422股。

按此测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5,122,977,740,83元, 2025年半年度可供分配利润5,818,

961,679,40元(2025年半年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 经董事会会议, 公司2025年半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户中的股份后股数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按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 扣除回购专户中的股份, 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 不送红股, 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账户所持本公司股份, 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 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 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 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 公司的总股本为1,356,879,522股, 扣除回购专户中的股份后股数为1,325,343,422股。

按此测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5,122,977,740,83元, 2025年半年度可供分配利润5,818,

961,679,40元(2025年半年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 经董事会会议, 公司2025年半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户中的股份后股数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按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 扣除回购专户中的股份, 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 不送红股, 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账户所持本公司股份, 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 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 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 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 公司的总股本为1,356,879,522股, 扣除回购专户中的股份后股数为1,325,343,422股。

按此测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5,122,977,740,83元, 2025年半年度可供分配利润5,818,

961,679,40元(2025年半年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 经董事会会议, 公司2025年半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户中的股份后股数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按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 扣除回购专户中的股份, 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 不送红股, 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账户所持本公司股份, 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 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 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 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 公司的总股本为1,356,879,522股, 扣除回购专户中的股份后股数为1,325,343,422股。

按此测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5,122,977,740,83元, 2025年半年度可供分配利润5,818,

961,679,40元(2025年半年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 经董事会会议, 公司2025年半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户中的股份后股